**河南省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实施方案**

豫政〔2016〕21号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的批复》(国函〔2015〕91号)精神,推动大别山革命老区加快发展,结合我省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重大意义。大别山革命老区跨湖北、河南、安徽三省,涉及我省信阳市、驻马店市全境和南阳市桐柏县、唐河县共22个县(区),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全国第二大革命根据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中心区域,为我国革命做出了重要贡献。加快老区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着眼全局,关心老区,推进区域协调发展作出的一项重大战略决策。推进我省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既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也是支持老区加快发展的重要战略举措,有利于增强自我发展能力,为全省老区振兴发展提供示范;有利于缩小地区发展差距,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有利于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挖掘经济增长新动力,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中原崛起河南振兴富民强省具有重要意义。

　　(二)基本思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弘扬老区精神,破解老区发展难题,厚植老区发展优势,紧紧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统筹老区开发建设;紧紧围绕突出瓶颈,建设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紧紧围绕公共服务短板,解决一批突出民生问题;紧紧围绕市场需要和资源优势,培育壮大一批特色优势产业;紧紧围绕可持续发展,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和保护,为大别山革命老区建设成为欠发达地区科学发展示范区、全国重要的粮食和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长江和淮河地区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全国重要的旅游目的地提供有力支撑,为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本形成现代化建设大格局做出更大贡献。

　　推进我省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要坚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有效解决基础设施薄弱、社会事业滞后、生态环境脆弱、农村贫困人口多等突出问题,着力实施一批增强造血功能的工程和项目,不断提升自我发展能力;坚持四化同步、富民优先,坚定不移地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道路,持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不断提升人民生活水平;坚持保护优先、合理开发,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动要素集约节约利用、产业集群集聚发展,着力实现生态建设、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同步推进;坚持大胆探索、改革创新,进一步解放思想,推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不断增强老区发展的内生动力和活力。

　　(三)发展目标。到2020年,综合经济实力持续提升,产业支撑能力明显增强,地区生产总值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老区群众生活水平全面提高,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同步,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村全部达到脱贫标准,国家和省定贫困县在2019年前全部摘帽;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建成一批交通、能源、水利、信息设施项目;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取得显著成效,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利用取得阶段性成果;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城乡面貌变化明显;突出民生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科学发展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经济社会发展活力动力不断增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

**二、主要任务**

　　(一)加快发展现代农业。

　　1.持续推进粮食生产核心区建设。加强大别山革命老区粮食主产区耕地保护,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继续推进高标准粮田“百千万”工程,加快建设平均亩产超吨粮的高标准永久性粮田。推进潢川、息县、光山、确山、西平、上蔡、平舆、汝南、唐河等县高标准粮田万亩示范方建设,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打造一批粮食生产能力超5亿公斤的粮食生产大县。实施粮食丰产科技工程,建设一批粮食科技示范区,支持信阳市建设杂交水稻、杂交油菜制种基地,支持驻马店市、南阳市建设小麦繁种基地。强化农机农艺结合,加快推进全程机械化,形成从种到收套餐式技术组合。鼓励种子企业与科研单位开展合作,培育适宜全程机械化管理的高产优质、抗病抗逆、广适稳产的小麦、玉米、水稻和双低(菜油中芥酸含量低于3%,菜饼中硫代葡萄糖甙含量低于30微摩尔/克)油菜新品种。支持弱筋面粉和糯米粉等特色粮食产业发展。

　　2.着力发展特色农业。围绕优势特色农产品生产,建设规模化高标准原料生产基地,加快研发优质高效新产品,着力培育大别山农产品知名品牌。加快建设南阳(唐河)黄牛、泌阳夏南牛、豫南黑猪、淮南麻鸭、固始鸡等畜产品基地,商城天麻、桐柏桔梗、唐河栀子、新县银杏、确山夏枯草等中药材种植基地,信阳、驻马店、固始等优质无公害水产基地。推广双低油菜、油茶、芝麻、花生、油用牡丹等油料作物种植。支持“信阳毛尖”“泌阳花菇”“平舆白芝麻”“正阳花生”“唐半夏”“固始柳编”“樱桃谷鸭”“桐柏玉叶”等知名农产品品牌发展,力争每个县(区)打造1—2个具有大别山地理标志的农产品品牌。积极推广稻鳅、稻鱼、稻鸭共生技术,大力实施稻田种养一体化生态农业项目。

　　3.加快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实施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品牌化销售、公司化经营,扩大农产品加工规模,培育壮大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不断提高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加快泌阳县、固始县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和正阳县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支持信阳市、驻马店市、唐河县等申报创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打造信阳、桐柏等茶产业集群示范区。集中培育全链条、全循环、高质量、高效益的现代农业产业化集群,打造一批20亿元以上的现代农业产业化集群。

　　4.完善农业服务体系。加快发展农业经济合作组织,鼓励发展规模适度的农户家庭农场。加快电子商务进农村,重点推进光山县、泌阳县、唐河县、遂平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建设,支持固始、浉河、新蔡、正阳等县(区)申请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试点。大力实施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建设一批农产品集散中心、专业交易市场和加工配送中心,支持信阳国际茶城、驻马店新农交易综合体、泌阳夏南牛交易中心、汝南县蔬菜交易中心建设国家级农产品交易中心。加快建设固始、商城、淮滨、唐河、平舆等县农产品物流园区。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支持新县建设河南省木本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二)提升先进制造业发展水平。

　　1.推进产业集聚发展。支持产业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配套服务体系,提升承载能力。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强化产业协作配套,重点发展粮油食品、现代家居、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能源电动汽车、服装服饰等优势产业集群,支持建设信阳、驻马店、唐河电子信息产业园。推动省辖市打造千亿级主导产业集群,各县(区)集中发展百亿级特色产业集群,力争到2020年,驻马店市食品制造、装备制造等产业集群和信阳市电子信息、现代家居、食品制造产业集群超千亿元,每个县(区)重点培育1—2个超百亿元特色产业集群。支持老区建设中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基地。

　　2.推进工业转型升级。加快技术创新,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推动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升级,增强竞争优势。推动优质铜镍矿、磁铁矿、钼矿、天然碱、金红石等矿产资源原矿开发与深加工,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水平。加快发展高成长性制造业,培育发展零部件产业,积极发展专用车辆、专用装备,打造老区知名机械制造产业集群。发挥农产品资源优势,扩大冷链食品、休闲食品产业规模。积极培育现代家居新的增长点。支持建材、化工、轻纺等传统支柱产业延伸产业链条,优化产品结构,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一批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等重大项目,支持建设驻马店、潢川、固始、新县生物医药产业园,平舆、桐柏、上蔡环保材料产业园,汝南新能源电动车产业园,唐河光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3.强化科技创新。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强化企业主体作用,支持企业研发平台建设,建设国家和省部级重点(工程)实验室及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承接实施国家和省级重大科研项目。鼓励知名院校、科研机构等在老区设立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建立创新创业产学研基地。支持信阳农林学院、信阳农科院建设特色农林业科研成果转化平台。实施产业链技术创新工程,推动生物医药、新材料、智慧物流等重点领域创新,支持桐柏、汝南、淮滨等县建设循环经济科技创新园区。实施“互联网+协同制造”行动。完善激励创新的体制机制,加大小微企业创新扶持力度。完善质量安全体系,推动信阳、驻马店市建设国家岩石粘土类非金属矿产品、调味品质检中心,光山县建设河南省羽毛羽绒制品质检中心,泌阳县建设河南省天然石材质检中心,汝南县建设河南省电动车自行车质检中心,上蔡县建设河南省鞋制品质检中心。

　　(三)大力发展旅游业。

　　1.实施全域旅游战略。编制大别山革命老区旅游发展专项规划,统筹协调红色旅游、生态旅游、历史文化旅游资源开发,合力打造核心旅游品牌,促进区域互联互通,建设全国著名旅游目的地。加快旅游产品开发和业态创新,支持新县、商城县、确山县、遂平县、桐柏县等资源条件突出的县发展特色旅游业,打造桐柏—大别山“红+绿”休闲农业旅游基地,规划建设一批乡村旅游园区。建设旅游信息综合服务平台,提升旅游服务智能化水平,打造智慧旅游景区。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建设交通标识、游客服务中心、汽车自驾游营地等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大别山无障碍旅游区。推进旅游资源联合宣传推广,提升大别山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推进实施区域内旅游景点一证游、联票游。

　　2.打造红色旅游品牌。挖掘和整合红色文化资源,优化红色旅游线路,构建红色旅游走廊,完善旅游服务设施,发挥红色旅游的教育示范作用,加快红色旅游与生态旅游、历史文化旅游等融合开发。加强新县鄂豫皖苏区首府革命博物馆及革命烈士陵园、光山王大湾会议会址、确山竹沟革命纪念馆、泌阳焦竹园原鄂豫边省委旧址及纪念馆等红色文化遗址综合保护和开发,推动南阳桐柏英雄纪念馆、固始杨山煤矿工人武装起义旧址、遂平豫中抗日根据地纪念馆、驿城杨靖宇将军纪念馆、固始苏维埃旧址等打造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革命传统教育基地。

　　3.扩大生态旅游优势。推动区域间资源共享、客源互送,联合打造山水、乡村等生态旅游线路。重点打造信阳鸡公山、平桥天目山、商城黄柏山、新县金兰山、驻马店金顶山、遂平嵖岈山、汝南宿鸭湖、唐河九龙湖、桐柏太白顶等山水旅游景点。支持鸡公山—灵山、西九华山、老乐山、淮河源等风景名胜区创建5A级旅游景区,南湾湖、铜山湖等景区创建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支持新县、确山县、遂平县、泌阳县创建全国旅游标准化试点县。支持体育与旅游融合发展,培育一批体育旅游景区、线路和赛事活动品牌,推动大别长淮国家登山健身步道、青少年户外运动基地、南湾湖水上运动基地和宿鸭湖环湖自行车运动基地等体育旅游综合体建设,将大别山打造成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山地户外休闲旅游目的地。

　　4.发展历史文化旅游。依托大别山特色文化资源,加强历史遗迹保护利用和开发,打造大别山文化传播平台。推进平桥城阳城遗址、罗山灵山寺、商城观音山、息县古赖国文化园、潢川黄国故城、固始陈氏将军祠、汝南南海禅寺、上蔡县蔡国故城遗址、新蔡辛亥革命烈士祠、淮源淮祠等历史文化旅游景点建设。实施旅游名镇、名村建设工程,推进罗山县灵山镇、唐河县前庄村、信阳市平桥区郝堂村、新县西河村、汝南县罗店镇等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名村发展。

　　（四）提升壮大现代服务业。

　　1.推进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建设。加快企业、项目、资源要素集聚,形成一批重要的服务业集群和产业竞争高地。突出商务中心区生产性服务功能,推动金融、保险、企业总部等功能性布局,形成一批支撑服务、主导产业创新转型的高端商务服务平台。突出特色商业区生活性服务功能,加快现代专业市场建设、特色街区培育,布局建设一批文化旅游、健康养老、创意设计、人力资源等服务业专业园区,形成一批跨区域辐射的商品集散、特色服务业集群。

　　2.推动支柱服务业集聚发展。加快推动现代物流、金融、电子商务等现代服务业逐步成为带动老区服务业发展的主导力量和战略支撑。支持信阳金牛物流产业集聚区、工业城物流中心,驻马店中部汽贸物流园、国际公路物流港,淮滨港物流园、平舆皮革皮具物流园、唐河中原辣椒城物流园等建设特色专业物流园区。支持驻马店市依托中国农产品加工业投资贸易洽谈会建设农产品交易基地。大力发展产业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基金,推动农村金融发展。支持设立民营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推动符合条件的县(域)农村信用社改组为农村商业银行。完善电子商务服务生态链,建设一批综合性、专业性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加快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建设,培育一批电子商务龙头企业,支持信阳市浉河区、光山县、潢川县等建设特色电商园区。

　　3.推动新兴服务业扩量发展。促进商务服务、养老服务、健康养生服务等新兴服务业态集聚发展,形成支撑服务业未来发展的新增长点。推动各类商务服务加快发展,支持发展会计、税务、广告会展、经济代理、市场调查、法律咨询等专业服务。支持信阳市创建鄂豫皖区域性会展中心。加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托老所等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创建一批养老服务示范社区,积极发展家政、家庭用品配送、家庭教育等家庭服务业,支持大型家庭服务企业在社区设立连锁便民服务网点。支持发展医疗卫生保健、健康管理、健康保险等基础服务,支持信阳、桐柏、确山等省辖市、县(区)建设健康旅游、康复护理、保健养生等养老产业基地。

　　(五)科学推进新型城镇化。

　　1.积极打造大别山区域中心城市。科学定位城市功能,发展形成各具特色的产业体系,增强城市创新能力。支持信阳市打造大别山革命老区区域性中心城市,扩大中心城区规模,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增强对大别山革命老区区域核心辐射带动能力。推动驻马店市中心城区扩容提质,完善城市配套功能,辐射带动遂平、汝南、确山等周边县城发展。支持固始、新蔡县建设地区副中心城市。

　　2.着力发展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实施县级城市建设提质工程,强化供气、供热、供排水、信息等基础设施支撑,提高教育、医疗和养老服务供给能力,吸引农村人口加快向县城集聚。推动省直管县城区发展成为50万人口以上的中等城市,其他县城发展成为30万人口以上的小型城市。对具备行政区划调整条件的县可按规定程序有序改市,支持固始、泌阳、上蔡、平舆、唐河等人口大县按设市城市规模和标准建设。实施小城镇建设示范工程,支持商城县余集镇、潢川县付店镇、息县夏庄镇、罗山灵山镇、确山县竹沟镇、遂平县嵖岈山镇、平舆县西洋店镇、上蔡县黄埠镇、唐河县毕店镇、桐柏县埠江镇、固始县陈淋子镇、新蔡县黄楼镇等全国重点镇加快发展,打造一批工业强镇、商贸特色镇、旅游名镇。鼓励新县等开展县域经济科学发展体制创新试验,支持平舆县开展新型城镇化示范试点。加快推进信阳市平桥区明港镇、光山县马畈镇等扩权强镇试点建设。

　　3.分类推进新农村建设。顺应城乡关系、农业生产方式、农村劳动力转移趋势和农村生活方式变化,以城郊村、产业集聚区和现代农业园区周边村、特色经济强村为重点,因地因时因势推进新农村建设。加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信阳市平桥区郝堂村、商城县里罗城村、新县水塝村、固始县小畈村、确山县鲍棚村、遂平县李兴楼村、唐河县桐兴社区、泌阳县焦竹园村、上蔡县王营村等一批美丽乡村示范村。支持新县丁李湾村、光山县董湾村、唐河县前庄村等建设国家民俗民居示范村。

　　4.加快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健全城乡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推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在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城乡金融服务、社会管理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率先突破。建立城乡规划协调机制,统筹县域城镇、村落布局,促进城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加快信阳市、驻马店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设,支持信阳市开展农村综合改革试验。

　　(六)加强基础支撑能力建设。

　　1.推进交通设施互联互通。加快完善运输通道,提升运输服务水平,统筹区际、城际、城乡交通协调发展。积极推进快速铁路、城际铁路、高速公路建设,加快国、省、县、乡道路升级改造,发展航空和内河航运。

　　铁路。完善铁路客货运输通道和区域路网布局,构建内联外畅的现代化铁路运输体系。建设京港(台)高铁阜阳至九江段,规划研究宁西客专、月山至随州铁路、邯郸至潢川铁路、南阳至驻马店至阜阳铁路。推进铁路综合运输枢纽及仓储配送、信息服务等配套设施建设。完善提升支线铁路,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加快建设市郊(域)铁路。

　　公路。加快高速公路、普通干线公路跨省通道建设,有序推进拥挤路段改扩建工作,全面拓展对外通道,促进公路设施互联互通。以乡村通畅工程为重点,打通县际、乡际断头路,加大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力度,不断提升通村公路畅通安全水平。加快推进息县—邢集、淮滨—豫皖界、周口—南阳、濮阳—阳新高速公路建设,规划研究方城—枣阳、内黄(豫冀界)—罗山(豫鄂界)、沿大别山、许昌—邢集等高速公路。推进实施国道107、220、312、328、230、234、240等普通国道拥挤、瓶颈、低等级路段升级改造,规划实施省道204、224、225、227、328、333等升级改造工程。推动市、县级客运站升级改造,提升客运站服务能力;支持主要乡镇建设集客运、物流、商务、邮政、供销等多种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站。

　　水运。以航道开发和港口物流园区、水上旅游库区建设为重点,大力发展内河水运。着力推进淮河、唐河、洪河、汝河、泉河、史灌河等航运开发,合理布局港口码头,加快推进淮河淮滨至息县航运开发工程建设,开工建设唐河省界至社旗段航运开发工程,建成信阳、固始等区域性重要港口。强化铁路、公路与港口的集疏运通道建设。

　　民航。加快完善支线机场布局,建成信阳明港机场,规划研究潢川等支线机场,支持商城、平舆等有条件的县(区)建设通用机场。

　　2.强化能源保障。优化能源结构,扩大引入清洁能源规模,大力发展清洁能源,高效利用传统能源,完善能源输运储备网络。积极推进罗山县2×30万千瓦燃气发电、固始县生物质热电联产等电源重大工程建设。完善电网结构,推进输变电工程及电网升级改造工程建设,新建一批重点输变电站。加快110千伏及以下城市配电网和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做好信阳市核电项目厂址保护工作。支持高效能工业用气发展,积极实施以气代油、代煤项目。实施风、光、地热等可再生能源提速工程,重点建设浅山丘陵区集中开发型风电项目,加快发展屋顶和与建筑结合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大力推广太阳能热水器和新型太阳能热水系统,推进地热能资源合理开发和有序利用,加快推进遂平县、桐柏县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建设一批先进生物质能示范基地。加强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和清洁能源利用。积极创建新能源示范城市,支持罗山县、潢川县、淮滨县、确山县、遂平县、上蔡县、唐河县、桐柏县等创建绿色能源示范县。

　　3.加快水利工程建设。增强水资源、水环境承载保障能力,保障防洪、供水、粮食、生态、经济安全。推进出山店等一批大中型水库建设。开展山洪灾害治理工作,加强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和配套设施建设,构建抗旱救灾体系。加强以淮河为重点的水资源调配,重点推进大别山革命老区引淮供水灌溉工程建设。开展罗山张湾、光山袁湾和白雀园等大型水库前期研究,适时推动驿城区金顶湖、固始白果冲、唐河虎山二库等中小型水库建设。积极实施板桥水库、虎山水库、河坞闸等水利设施除险加固工程和宿鸭湖水库清淤扩容工程。做好蛟停湖、老王坡等滞洪区防洪及安全设施建设工作。加快汝河、史灌河、唐白河等重要支流治理。加快推进输水及灌区工程建设,积极推进出山店大型灌区建设,继续实施薄山、板桥、鲇鱼山、虎山、梅山、鸭河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推进建设洪汝河连通等水资源连通工程建设。

　　4.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推进“三网”(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融合。统筹推进城乡宽带网络升级改造,稳步推进4G(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建设,大幅提高网络速率,推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在民生和社会领域应用。实施移动通信网络升级工程,加快推进农村及贫困地区宽带网络建设,实现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已通电建制村100%互联网覆盖,解决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学校宽带接入问题。完成数字电视网络双向改造,开展交互式数字电视业务,全面推进移动多媒体系统建设。实施一批综合性网络应用工程、公益性信息服务工程、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工程,加快重大应用网络平台建设。支持信阳市、驻马店市建设数字城市。

　　5.加大人力资源支持力度。全面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优化人才环境,培养和用好高层次、高技能人才,推进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高技能人才培养等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构建劳动者终身培训和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加强人力资源保障服务设施建设,建立城乡统一、规范灵活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支持信阳农林学院、信阳高级技工学校、驻马店技师学院、驻马店农业学校等申报建设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平桥公共实训基地、泌阳职业教育中心、正阳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等申报建设省级高级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加快培养新型职业农民。

　　(七)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1.积极构建生态屏障。按照“四区三带”(太行山地生态区、伏牛山地生态区、桐柏大别山地生态区、平原生态涵养区和沿黄生态涵养带、南水北调中线生态走廊、沿淮生态保育带)生态安全格局,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加强重要生态功能区保护,实施重大生态修复和建设工程,提升生态服务和生态保障功能。重点推进沿淮生态保育带、桐柏大别山地生态区建设。加强沿淮生态保育带防护林带建设及天然植被保护、桐柏大别山地生态区生态保护和修复。实施山区营造林工程,增强森林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改善局部气候的功能。推进息县淮河国家湿地公园、泌阳县铜山湖国家湿地公园、唐河县国家湿地公园和龙山湖、宿鸭湖等湿地自然保护区沿淮调蓄洪生态保护区建设。支持固始县、商城县、新县、罗山县等建设国家重点生态保护示范区。

　　2.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加强重点河流源头区、自然保护区、湿地、水土流失严重区、矿产开发区等生态脆弱区域保护修复,逐步推进农产品产地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工作,切实增强生态产品生产能力。积极开展南湾湖、板桥水库、宿鸭湖等重点湖泊河流生态环境修复试点,从严控制河湖水域占用,建设环湖沿河缓冲带。开展破损山体、采煤塌陷地和工矿废弃地综合整治,实施丘陵岗区、荒山等植被系统修复工程,推进荒山荒地造林、低质低效林改造和水源涵养建设。加大自然保护区建设力度,保护大别山优质种质资源,建设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实施南湾、薄山、板桥、宋家场、虎山、泼河、五岳等水库上游地区水土保持工程。

　　3.加大环境治理力度。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力推进蓝天、碧水、乡村清洁等工程建设,强化环境风险防控,切实提高环境质量。推进重点流域沿线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河道综合整治以及工业、城镇生活和农业等水污染源治理。实施南湾水库、板桥水库、虎山水库等水源地环境综合整治,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规划建设光山、淮滨、汝南、遂平、唐河等一批县城和重点乡镇污水、垃圾处理工程,提高污水、垃圾收集率和处理能力。实施老区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工程,推进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推进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治理,开展清洁小流域建设,推广测土配方施肥等实用技术,提升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水平。积极支持煤炭、火电、化工、医药、建材等行业实施脱硫脱硝、热电联产、超低排放、固废回收、废水治理等重点工程,加强重点排污企业监管。鼓励信阳市、驻马店市建设区域性垃圾焚烧发电厂。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工作。

　　4.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开展清洁能源替代,严格单位产品能耗标准、绿色建筑标准约束,实施工业、交通、建筑、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减排降碳综合改造提升工程,集约节约利用水、地、矿等资源,促进生产、流通、消费过程的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推广高效节水技术和产品,发展节水农业,加强城市节水,推进企业节水改造。加快推进绿色矿山建设,促进矿产资源高效利用,提高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

　　5.加快发展循环经济。大力推进再生资源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建立完善循环经济体系。发展再制造和再生利用产品,鼓励纺织品、汽车轮胎等废旧物品回收利用,推进煤矸石、矿渣等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积极发展农业循环经济,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废旧残膜和禽畜粪便资源化利用,支持建设一批农业废弃物循环利用示范试点项目。支持信阳上天梯产业集聚区建设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桐柏安棚化工专业园区创建循环经济示范园区。支持信阳市、驻马店市规划建设静脉产业园区,推进各类废弃物和废旧物资集聚化、规模化综合利用。

　　6.加快建设美丽乡村。深入推进乡村清洁工程建设,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为核心,以治理农村生活垃圾、农业废弃物、河道沟塘等为重点,全面开展村庄环境综合整治。实施农村规模畜禽养殖场沼气治理工程,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实施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加快建立农村面源氮磷流失生态拦截系统。实施农村生态净化工程,基本完成老区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建设工作,推动有条件的地方加强无害化户厕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体化建设。加快敏感区域和大中型灌区生态沟渠、污水净化塘、地表径流集蓄池等设施建设。积极推广生态养殖。到2020年,老区农村全部建成垃圾收运处理设施。

　　(八)全面推进扶贫开发。

　　1.实施精准扶贫战略。按照“五个一批”(发展生产脱贫一批、易地扶贫搬迁脱贫一批、生态补偿脱贫一批、发展教育脱贫一批、社会保障兜底一批)扶贫攻坚行动计划要求,坚持“转、扶、搬、保、救”五措并举,强化分类施策,细化“六个精准”(扶贫对象精准、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措施到户精准、因村派人精准、脱贫成效精准)政策措施,大力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推进老区贫困人口稳定脱贫、贫困村整体脱贫、贫困县脱贫摘帽。加强产业和就业扶贫,通过转移就业和扶持生产发展,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和金融扶贫,引导贫困地区劳动力向城镇转移就业,支持有条件的贫困地区积极发展特色效益农业、特色旅游及配套加工产业。培育和支持各类经营主体在贫困地区投资兴业。开展转移就业培训和就业对接服务,实现稳定脱贫。推进生态移民扶贫,对“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地方的贫困人口建档立卡并实施易地搬迁。对宜产宜居贫困地区,加大农村危房改造支持力度,加快改善生产生活条件。重点推进生态移民居住小区、淮干滩区移民迁建、库区移民安置等扶贫安置工程及配套设施建设。开展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扶贫,研究调整民政救助政策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策,加大大病保险比例和救助力度,保障贫困人口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缓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强化社保兜底扶贫,对丧失劳动能力、无法通过产业扶持和就业帮助实现脱贫的贫困人口,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逐步提高低保标准,逐步实现低保线与扶贫线“两线合一”,通过社会保障实施政策性兜底扶贫。加强对未成年人的监护和对老年人的关怀照顾。

　　2.构建全社会扶贫格局。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老区扶贫,着力构建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要把老区扶贫攻坚作为必须完成的硬任务摆上突出位置,及时研究解决扶贫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抓好协调落实。有关行业部门要结合职责分工,制定部门扶贫工作方案,在编制部门“十三五”专项规划时,项目、资金重点向老区贫困县、乡镇、村倾斜。推动国有企业承担更多扶贫开发任务。鼓励支持民营企业、社会组织、个人参与扶贫开发,实现社会帮扶资源和精准扶贫有效对接。引导社会扶贫重心下移,自愿包村包户。

　　3.创新扶贫开发机制。完善扶贫开发引领机制,加强扶贫资源有效整合。创新扶贫开发筹资机制,在加大财政投入的同时,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引导信贷资金、社会资金积极参与扶贫开发。积极探索资产收益等扶贫新模式,在不改变用途的情况下,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投入设施农业、养殖、光伏、水电、乡村旅游等项目形成的资产,具备条件的可折股量化给贫困村和贫困户,尤其是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户或贫困残疾人。资产可由村集体、合作社或其他经营主体统一经营。积极探索合作扶贫新模式,建立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电商企业、流通组织、新型农民等市场主体与贫困户的利益联结机制,实现农户分散生产和社会化大市场的有效对接。改进完善贫困县考核机制,对提前脱贫摘帽的贫困县,原定扶持政策不变,投入力度不减;对连续2年扶贫开发考核评价结果排位靠后、工作严重滞后的贫困县实行履职问责。

　　(九)完善公共服务体系。

　　1.优先发展教育事业。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建立现代教育体系,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实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支持新建、改扩建一批乡镇、村幼儿园和农村小学附设幼儿园,到2020年,基本普及学前一年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实施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扩充城镇义务教育资源五年行动计划、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边远艰苦地区农村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建设等工程。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和职教攻坚计划,支持信阳职业技术学院、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加强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和师资队伍培养。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逐步分类推行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率先对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政策。提升中小学校素质教育水平,支持信阳市、驻马店市国家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建设。提升高等教育发展水平,支持信阳师范学院建设师范类重点高校、信阳农林学院建设农业类重点高校、黄淮学院建设示范性应用技术型本科院校,提高信阳学院、信阳涉外职业技术学院等民办高校办学水平。提升大别山干部学院办学水平。支持面向贫困地区定向招生专项计划向老区倾斜,免费师范毕业生到农村中小学任教。完善教育资助制度,继续对老区城乡经济困难家庭子女接受学前教育给予资助,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标准。

　　2.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逐步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人均经费标准,加强县级疾病预防控制、卫生监督、农村急救等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和综合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支持每个县重点办好1—2所县级医院,每个乡镇办好1所卫生院,采取多种形式支持村卫生室建设。支持城市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乡级医疗机构。加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落实鼓励全科医生长期在基层服务政策,到2020年,基本实现每万人有2—3名全科医生,每个乡镇卫生院有2名全科医生。发展远程医疗服务,加强公立医院信息化建设。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建设,提升计划生育与妇幼保健服务水平。加强食品药品安全风险检测能力建设。

　　3.促进文化事业全面繁荣。加强市、县级图书馆、文化馆建设,提升城乡居民科技活动中心及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农家书屋等文化基础设施水平,实现公益性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加强国家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及历史文化传统街区和传统村落保护。促进地方戏保护与传承,加大罗山、桐柏皮影戏和光山花鼓戏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基地。大力发展群众体育,重点支持县级公共体育场建设。健全群众体育组织网络、协会网络和社会体育指导员网络。

　　4.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整合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新农合制度,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与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的顺畅快捷。到2020年,实现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全员覆盖。完善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制度。建立完善异地就医结算、大病保险、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等制度。逐步完善城乡困难群众、特殊群体、优抚对象社会保障机制,大幅提高优抚对象保障能力,建立健全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快构建机构、社区、居家养老等多层次的养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全托、半托等多种形式的老年人照料服务,完善老年居家养老信息服务平台,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养老服务业。促进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支持社会福利院、乡镇敬老院建设。完善慈善公益政策,推动慈善公益事业健康发展。支持老区纳入住房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范围。

　　5.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加强财税、金融、产业、贸易等经济政策与就业政策的配套衔接。强化投资项目就业导向,同等条件下对创造就业岗位多、岗位质量好的项目优先安排。改善创业政策环境、金融环境和社会环境,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扶持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现代服务业和小微企业。实施就业帮扶计划、大学生就业促进计划和创业引领计划,支持建设创业孵化园,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人才培训计划,加大对农村富余劳动力培训力度,依托信阳涉外职业技术学院创建鄂豫皖涉外劳务培训中心。规范发展中介服务,积极开展对外劳务合作,有序组织劳动力输出。加快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设施建设,到2020年,实现市、县、乡三级公共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全覆盖。

　　(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1.加强重点领域改革。主动适应全面深化改革要求,跟进改革探索,完善地方立法体制机制。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行重点领域综合执法。加快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城镇落户限制。实施居住证制度,努力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推动农业农村改革,积极稳妥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慎重稳妥推进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担保试点工作。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开展经济林确权流通工作。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赋予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占有、受益、有偿退出及抵押、担保、继承权。

　　2.大力推进开放合作。创新体制机制,建设开放平台,完善开放格局,强化区域互动合作,培育开放型经济发展新优势。加强与“一带一路”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对接衔接,支持一批对外产能合作项目走出去。深化与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地区产业、经贸、劳务等领域合作交流,支持合作共建内河港口和产业园区。支持符合条件的地方申请设立对外开放口岸、综合保税区和保税监管场所,支持符合条件的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高新技术开发区创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高新技术开发区。建立健全跨省协调机制,加强产业、生态、市场等区域合作,推进区域交通、旅游、金融等一体化发展。支持老区在基础设施共建共享、资源开发利用、产业发展、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等方面加强合作。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信阳市、驻马店市、南阳市、固始县、新蔡县要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建立工作机构,制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明确责任分工,确保规划目标任务落实。加强与安徽省、湖北省沟通衔接,完善工作协商机制,共同协调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

　　(二)强化政策支持。

　　1.加强财政支持。加大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力度,增强老区基层政府财力保障能力。有关专项资金和扶贫资金向老区倾斜。对按规定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的县(区),中央和省安排的公益性项目,取消县以下(含县)以及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市级配套资金。加大对老区生态文明建设支持力度,对老区具有水土保持和碳汇生态效益的生态林进行生态补偿。建立多层次生态补偿资金渠道,推行绿色金融贷款,引导信贷资金支持生态补偿项目,探索通过市场机制引导企业进行生态补偿的具体途径。

　　2.加强投资支持。进一步加大公路、铁路、水利、电网等建设项目的投入力度,在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规划布局、审批核准、资金安排等方面给予支持。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投资老区特色优势产业,在项目用地、核准等方面优先支持。建立规划实施重大项目库,并对项目库实施三年滚动计划,涉及的重大项目按程序报批,对列入项目库的项目在项目审批、用地计划、环境容量、投资补助和选列省、市级重点项目等方面优先给予支持。

　　3.完善金融服务。支持老区创新投融资机制,省级新型城镇化发展基金以参股形式支持老区省辖市、县(区)设立子基金,共同吸引社会资金,加大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产业协作等项目投入。鼓励民间资本参与资源开发、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和社会事业等领域建设,支持地方专项建设债券向老区倾斜。优先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上市。支持各项资金统筹整合,在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加大对老区旅游、交通、农业等领域的投资力度。优先在老区发展农业保险,扩大农业保费补贴范围。

　　4.强化要素保障。实施差别化土地政策,在安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周转指标时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建立健全跨区域、跨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将老区内重点生态功能区纳入生态补偿范围,增加生态补偿资金规模。加大老区矿产资源普查力度,实行矿产资源普查成果共享。健全水资源有偿使用和地下水管理与保护制度。全面推进水权体制改革,建立水权交易市场和节约用水机制。积极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工作。对符合产业政策的老区建设项目优先安排。

　　5.实施重点帮扶。建立健全驻村帮扶机制,支持省直部门、省管企业、省管高校等与老区结对,对老区产业发展、生态环保、民生改善等重点领域实施对口帮扶。省、省辖市选派干部优先到老区挂职锻炼,支持科技、管理等各类人才到老区开展专业服务。鼓励和选派优秀年轻干部、高校毕业生、转业军人到老区工作。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老区建设,鼓励和倡导各类社会团体、民间组织、慈善机构等为老区振兴发展提供人才、技术、教育、医疗等服务。支持老区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各地在工商登记、建设用地、税费减免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

　　(三)加强跟踪问效。省直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制定工作方案,加强工作指导,加大支持力度,在专项规划编制、项目布局、资金安排等方面向老区省辖市、县(区)倾斜。省发展改革委要加强对规划实施的跟踪分析和督促检查,适时开展规划实施综合评估,重大问题及时向省政府报告。